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胥和平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以及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6,437,005.8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3,629,224.63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62元/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813,734,225.4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542,189,226.64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83,935,772.97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以280,05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监事2024年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效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监事的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监事2024年薪酬及2025年薪酬方案确定如下：

1、2024年公司监事的薪酬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胥和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刘长春	监事	现任	0
武卫东	职工监事	现任	12.53

2、2025 年公司监事的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奖金等构成；未在公司担任除监事外的其他任何职务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和职务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薪酬的确定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公告》。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审计工作需求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余额在任一时点最高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求，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期限为一年。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在授信额度内自行调整确定申请融资的金融机构及其额度，并签署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开户、销户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次向相关金融机构办理有关授信融资等手续。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过程合法有效，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考虑到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将持续履行监督职能，确保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得到充分保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就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11日